

2666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六月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六月

主計通訊

第六期

國民政府主計處編印

本期目錄

人事

本處職員任免

主辦人員任免

佐理人員任免

法規

會計

山東省政府會計室組織規程

財政部會計處組織規程

國史館籌備委員會會計室組織規程

第三戰區經濟委員會會計室組織規程

紀錄

國民政府主計處主計會議第一八五次常會會議紀錄

國民政府主計處主計會議第一八六次常會會議紀錄

國內外主計通訊

統計

四川省統計資料採集經過

公務用品零售物價之調查

戰時經濟調查與研究

內政部統計處工作近況

我國棉業之調查

中國統計學社理事之改選

書報介紹

統計

湖南省統計提要

湖南省建設統計

人事 (五月十六日至六月十五日)

本處職員任免

國民政府令 六月十日

國民政府主計長陳其采呈，請任命鄭德彰為國民政府主計處會計局科長，應照准。此令。

處令

奉任孫祖熙署本處會計局科員

委任成壯懷署本處會計局科員

委陳彩章聞震任福善廟立衡王萬鑑朱懋俊譚啓棟代理本處統計局科員

統計局專員張奇瑛應予解聘

聘古沅祥為本處統計局專員

主辦人員任免

國民政府令 五月二十四日

國民政府主計長陳其采呈，請任命余模署四川省政府財政廳會計主任，應照准。此令。

國民政府主計長陳其采呈，請任命張熙麟為導淮委員會會計主任，應照准。此令。

處令

委陳仲璠代理廣東省建設廳農林局稻作改進所會計主任

委鄧小誠代理陝西省合作事業管理處會計主任

委任張濟東為礪冶研究所會計員

委任潘景星為衛生署醫療藥品經理處會計員

委龔樹森代理衛生署會計主任

許仲璠代理衛生署統計主任

委汪桂馨代理衛生署衛生實驗處統計主任

委鍾辛吾代理廣西高等法院統計員

委陳蕉仙代理湖南教育廳社教人員工作團會計員

委羅維祺代理農林部會計主任

委曹景明代理農林部統計主任

最高法院統計員周傳祺辭職照准

委張輯顏代理湖南省金鑛局會計主任

委夏述禹代理四川省會警察局會計員

委黃豪代理國立師範學院會計主任

委江錦榮代理國立上海商學院會計主任

委苗新春代理國立中央技藝專科學校會計主任

委張宗漢代理國立交通大學唐山工程學院會計主任

委孫家祺代理國立上海醫學院會計主任

委劉振嶽代理國立音樂專科學校會計主任

委余曠代理國立第五中學會計員

委李培垣代理職區中小學教師第七服務團會計員

佐理人員任免

國民政府令 五月廿四日

國民政府主計長陳其采呈，請任命羅固惺為四川省政府會計處科長，應照准。此令。

國民政府主計長陳其采呈，請任命許延英為交通部會計處科長，應照准。此令。

處令

聘呂之渭黃德馨為教育部會計處專員

委趙眉壽賀敬於潤華代理湖北省政府會計處科長

聘附 陝西省政府會計處專員

委任楊會傳為經濟部會計處科員

朱應一鳴代理道淮委員會會計室科員

委呂登雲代理航空委員會會計處科員

委王新民萬聲鴻司遠光謝祖培程啓時劉丙道余煥輝關中藩代

理湖北省政府會計處科員

重慶市政府會計室科員俞國鈞辭職照准

湖南省政府會計處科員李晉夫准解除職務

委李勳英代理湖南省政府會計處科員

委任曾憲樞署湖南省政府會計處科員

交通部會計處科長萬壽義另用免職

委吳永銘代理交通部會計處科長

四川省政府會計處科員阮曙曦辭職照准

委張繼孝代理四川省政府會計處科員

委何而康徐敷代理經濟部會計處科員

重慶市政府會計室代理科員秦光授應予停職

委方德謙代理內政部會計室科員

委黃克威代理振濟委員會統計室科員

委王勵生代理湖南省民政廳會計室科員

法規

會計

山東省政府會計室組織規程

廿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第一七九次主計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規程依照國民政府主計處組織法及國民政府主計

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及各省市

政府會計處組織及辦事通則制定之

第二條 山東省政府會計主任辦事處所定名為山東省政府會計室

第三條 會計室設會計主任一人由國民政府主計長薦任承國民政府主計長之命受國民政府主計處主管局局長之指導並依法受山東省政府主席之指揮主辦山東省各機關歲計會計事務綜理暨指揮監督本室職員及山東省各機關主辦會計人員

第四條 會計主任得出席省政府有關其職務之各項會議

第五條 會計室依事務之需要分設三股每股設股長一人承長官之命掌理股務

第六條 會計室設科員六人至九人由國民政府主計長委任承長官之命分理各股事務

第七條 會計室於必要時得呈准國民政府主計處聘用專員一人由國民政府主計長聘任承長官之命辦理各種設計指導及視察等事務

第八條 會計室得酌用雇員二人至六人承長官之命助理事務並呈報國民政府主計處備案

第九條 會計室之職掌如左

一關於籌劃省預算所需事實之調查事項

二關於省政府及所屬機關歲入歲出概算書之核算及總概算書之編造事項

三關於預算內款項依法流用之登記事項

四關於省政府及所屬機關歲入歲出決算書之核算及總決算書之編造事項

五關於省款出納之會計憑證之核發登記事項

六關於省會計制度及各機關會計制度 疑訂事項
七關於省政府及其所屬各機關會計報告之稽核記載
及總報告之彙編事項

八關於省政府及其所屬各機關會計人員之任免選調
訓練及考績事項

九關於省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會計事務之指導監督
事項

十其他有關會計事項

第十條 會計室遇事務上之特別需要時得調用山東省各機關
會計人員幫助辦理

第十一條 會計室得設主任人員分駐山東省政府所屬各機關辦
理其會計事務其員額由國民政府主計處與山東
省政府就事實之需要會同決定之

第十二條 會計室遇有關於會計制度之修訂應擬具方案呈請國
民政府主計處核定之

第十三條 會計主任對於山東省財務上增進效能及撙節支出之
研究得擬具方案呈請省政府採擇

第十四條 會計室呈送國民政府主計處之會計報告及工作
報告應照國民政府主計處之規定辦理但遇有特殊情
形時得呈准國民政府主計處變通辦理之

第十五條 會計主任於必要時得呈准國民政府主計處山東省政
府召集全省會計會議以會計主任為主席其會議規則
另訂之

第十六條 會計室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七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呈請修改之

第十八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施行

財政部會計處組織規程

二十九年四月十九日第一八二次主計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規程依照國民政府主計處組織法財政部組織法及
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
規程制定之

第二條 財政部會計處設會計長一人統計主任一人

第三條 會計長統計主任承主計長之命並依法受財政部部長
之指揮分別主辦財政部歲計會計統計事務監督指揮
所屬佐理人員及財政部各署暨所屬機關辦理歲計會
計統計人員

第四條 會計長特出席部務會議統計主任特出席有關機關之
會議

第五條 會計處設科長四人由主計長荐任承長官之命分掌各
科事務

第六條 會計處依事務之需要設專員二人至四人由主計長聘
任承長官之命辦理設計觀察指導等事務

第七條 會計處設科員四至十人助理員六人至十人由
主計長委任承長官之命分理各科及統計室事務並得
分設辦事處

會計處得酌用雇員八人至十人承長官之命助理事務
統計室設科員六人至八人助理員一人或二人雇員二
人或二人於前兩項規定名額中分配之

第八條 會計處遇事務特別需要時得調用財政部所屬機關辦
理歲計會計統計人員幫助辦理同時並呈報主計處備
案統計室特派佐理人員在部內各部分組織中抄錄

第九條

有關統計之表冊文簿從速登記
會計處遇有關於會計組織之更動及則例帳冊表格之修訂應擬具方案呈主計處核辦如財政部所屬機關有建議修改之方案時由會計處核轉主計處核辦

第十章 分科職掌

第十條

第一科分掌事務如左

- 一、關於財政部及所屬機關計算決算交代規程式之審訂解釋事項
- 二、關於財政部及所屬機關計算決算之審核整理事項
- 三、關於財政部管各類決算之核編事項
- 四、關於財政部所屬機關長官及主辦會計人員交代案之審核事項
- 五、關於印信之典守及文件之收發分配保管繕校事項
- 六、關於工作報告之編審核轉事項
- 七、關於本處佐理人員及財政部所屬機關辦理會計會計人員之任免選調訓練考績事項
- 八、關於本處庶務出納及不屬於其他各科室之事項

第十一條

第二科分掌事務如左

- 一、關於財政部所屬機關概算預算規程式之審訂解釋事項
- 二、關於財政部主管歲入及財務歲出概算預算之籌劃擬編事項
- 三、關於財政部及所屬機關概算預算之審核整理事項

第十二條

第三科分掌事務如左

- 一、關於財政部及所屬機關會計制度之審訂解釋事項
- 二、關於財政部所屬機關收支帳目之稽核事項
- 三、關於財政部及所屬機關會計報告之綜合記載事項
- 四、關於中央歲入會計報告之綜核事項
- 五、關於會計報告之編製事項

第十三條

第四科分掌事務如左

- 一、關於地方預算規程式之審訂事項
- 二、關於中央歲入概算之擬編事項
- 三、關於財政部主管中央債務補助等歲出概算預算之籌劃擬編事項
- 四、關於中央各機關分配預算之查核事項
- 五、關於地方概算預算之審核事項
- 六、關於地方收支之考核事項

第十四條

統計室掌理之事務如左

- 一、關於財政部所屬機關統計冊籍圖表格式之製訂審查及編製統計一辦法之推行事項
- 二、關於財政部所屬機關統計工作之分配事項
- 三、關於財政部統計材料之登記調查及整理彙編事項

四·關於財政部及所屬機關統計報告之編纂及核轉

事項

五·關於財政部及所屬機關統計工作及人事報告之編送及核轉事項

六·關於財政部及所屬機關辦理統計人員之任免遷調訓練考績事項

七·其他有關統計事項

第三章 會議

第十五條 會計處每星期舉行處務會議一次由會計長召集之以會計長為主席如有必要時得由會計長召集臨時會議

第十六條 會計長於必要時得呈請主計長財政部長召集財政部所屬各機關統計會計統計會議以會計長為主席

第十七條 各項會議規則另定之

第四章 附則

第十八條 會計處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九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呈請修改之

第二十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施行

國史館籌備委員會會計室組織規程

二十九年五月十七日第一八六次會計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規程依照國民政府主計處組織法及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暨中央各機關會計室組織及辦事通則制定之

第二條 國史館籌備委員會會計員辦事處所定名為國史館籌備委員會會計室

第三條 會計室之職掌如左

一 關於概算決算之核編整理事項

二 關於預算內各款項依法流用之登記事項

三 關於擬訂會計制度事項

四 關於製具記帳憑證事項

五 關於登記帳目事項

六 關於會簽公庫支票事項

七 關於編送會計報告書表事項

八 關於財務上增進效力及減少不經濟支出之建議事項

九 其他有關歲計會計事項

第四條 會計員承會計長之命受主計處主管局長之指導并依法受國史館籌備委員會主管長官之指揮注辦國史館籌備委員會歲計會計事務

第五條 會計員得出席國史館籌備委員會有關其職掌之各項會議

第六條 會計室設主任員一人僱員一人由主計長分別委任派充辦理各項事務

第七條 會計室遇有歲計會計制度之設計修訂實施等事項應擬具方案呈請主計長核辦

第八條 會計室對於主計處之歲計會計報告及工作報告應依照主計處之規定辦理

第九條 會計室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施行

第三戰區經濟委員會會計室組織規程

二十九年五月十日第一八五次會計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規程依照國民政府主計處組織法及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暨中央各

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暨中央各

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暨中央各

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暨中央各

機關會計室組織及辦事通則制定之

第二條 第三戰區經濟委員會會計主任辦事處所定名為第三戰區經濟委員會會計室

第三條 會計室之職掌如左

- 一、關於概算決算之核編整理事項
- 二、關於預算內各款項依法流用之登記事項
- 三、關於擬具會計年度事項
- 四、關於製具記帳憑證事項
- 五、關於帳目登記事項
- 六、關於收支憑單之核對事項
- 七、關於編送會計報告書表事項
- 八、關於財務上增進效能及減少不經濟支出之建議事項
- 九、其他有關歲計會計事項

第四條 會計主任承王計長之命受主管局長之指導並依法受

第三戰區經濟委員會主任委員之指揮主辦第三戰區經濟委員會歲計會計事務

第五條 會計主任得出席第三戰區經濟委員會有關其職掌之各項會議

第六條 會計室設科員二人至四人助理員二人或三人均由王計長任用承長官之命佐理各項事務

第七條 會計室應事務之需要得呈請主計長酌用僱員二人至

八人承長官之命助理事務

第八條 會計室視事實上之需要得呈請第三戰區經濟委員會主任委員調員襄助

第九條 會計室遇有關於會計組織之更改及會計制度之設計

修訂實施等事項應擬具方案呈請王計處核辦

第十條 會計室對於主計處之歲計會計報告及工作報告應依照主計處之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會計室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二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施行

紀 錄

國民政府主計處主計會議第一八五次常會

會議紀錄

本處主計會議於二十九年五月十日上午開第一八五次常會，由主計長主席，除歲計會計統計三局分別報告，決議各案如下：

1. 主計長又議：國立第七中學會計員兼職區中小學教師第八服務團會計員楊振聲，應辭本兼各職，經已照准，應遣國立第七中學會計員一缺，令委郭秋聲代理，所遺職區中小學教師第八服務團會計員一缺，令委劉傑代理，提付追認案。

決議：追認。
主計長又議：令委陳仲珊代理廣東省建設廳農林局稻作改進所會計主任，提付追認案。

3. 決議：追認。
主計長又議：令委俞章斌代理浙江省甯海縣政府會計主任，迄汝祥代理浙江省瑞安縣政府會計主任，陳拜賢代理浙省磐安縣政府會計主任，趙既昌代理浙江省麗水縣政府會計主任，周慶寶代理浙江省新昌縣政府會計主任

任，陳劍舟代理浙省遂昌縣政府會計主任，周壽考代理浙省龍游縣政府會計主任，張康侯代理浙省平陽縣政府會計主任，蔡持志暫行代理浙省景寧縣政府會計主任，馬傳龍暫行代理浙省常山縣政府會計主任，存良暫行代理浙省雲和縣政府會計主任，汪茂泉暫行代理浙省縉雲縣政府會計主任，陸湧鰲暫行代理浙省仙居縣政府會計主任，管廷傑暫行代理浙省黃巖縣政府會計主任，余純良暫行代理浙省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會計員並兼暫行代理浙省第五區保安司令部會計員，周彭年暫行代理浙省立衢州中學會計員，杜付追認案。

4. 主計長交議：令委郭壽春代理甯夏高等法院會計員，提付追認案。

5. 主計長交議：第三戰區經濟委員會會計室組織規程草案，提付審議案。

6. 主計長交議：行政院統計室組織規程第六條條文，擬予修正案。

7. 主計長交議：代理衛生署衛生實驗處衛生用具修造廠會計員王相雲因病辭職，應如何辦理，提付討論案。

8. 主計長交議：據內政部衛生署會計主任龔樹森呈以衛生署收租該項應因時結束，請改派主辦會計人員龔樹森主持一案，提付討論案。

署收租該項應因時結束，請改派主辦會計人員龔樹森主持一案，提付討論案。

9. 主計長交議：擬請龔樹森代理行政院衛生署會計主任案，臨時動議。

決議：通過。

國民政府主計處主計會議第一八六次常會會議紀錄

本處主計會議於二十九年五月十七日上午開第一八六次常會，由主計長主席，議會計統計三局分別報告，決議各案如下：

1. 主計長交議：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中央會計總報告，業經會計局彙編完成，提付審核案。

2. 主計長交議：呈請 國府轉送核定公布。主計長交議：國史館籌備委員會會計室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兩草案，提付審議案。

3. 主計長交議：湖南省各縣市實施公庫法後關於縣市庫出納及保管業務登帳造報暫行規定，經發交會計局審查，簽註意見呈核前來，提付審議案。

4. 主計長交議：令任黔桂鐵路工程局會計課課長金紹章，兼辭職，擬予照准，所遺之缺，並擬令委歐福松接充，提付討論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決議；通過。

5. 主計長交議：川滇公路管理處會計科科長蔣鳳五另有調用，遺缺經已委派李承枯接充，現據該員懇請辭職，擬予照准，所有川滇公路管理處會計科科長一缺，並擬改委邱邦信抵補，提付討論案。

決議；通過。

6. 主計長交議：擬委陳焦仙為湖南省教育廳社教人員工作團會計員案。

決議；先委代理。

7. 主計長交議：擬委鍾辛吾為廣西高等法院統計員案。

決議；先委代理。

8. 主計長交議：代理最高法院統計員周傳祺因病懇請辭職案。

決議；准辭。

9. 主計長交議：據交通部會計處呈以該部前送營業各路十六年度決算廣九路部份未及列入，應否補送；抑於入二十七年二級決算內彙編新核示一案，經發交會計局查簽註意見呈核前來，提付討論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0. 主計長交議：湖南省省公署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實施公庫法之處理辦法，及湖南省地方各機關及所屬普通公務簡易單位會計制度實施公庫法之處理辦法，均經發交會計局審查簽註意見呈核前來，提付討論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國民政府主計處主計會議第一八七次常會

會議紀錄

本處主計會議於二十九年五月二十五日上午開第一八七

次常會，由計長主席，除廢計會計統計三局分別報告外，主席報告：(一)代理雲南省政府會計長袁宗濟電呈遵令開始籌備會計處。(二)廣東省政府會計處呈擬廣東省地方各機關及所屬會計制度一覽表，經核尚無不合，應准備案。並決議各案如下：

1. 主計長交議：國立師範學院，國立交通大學唐山工程學院，國立上海醫學院，國立上海商學院，國立音樂專科學校，國立中央技藝專科學校等主辦會計人員等次，擬均改為會計主任，原任代理國立師範學院會計員黃豪，代理國立上海商學院會計員江錦榮，代理國立中央技藝專科學校會計員苗新春，着改以原院校會計主任任用。均予先派代理，原任代理國立交通大學唐山工程學院會計員郭之傑，代理國立音樂專科學校會計員許華順均未到差，代理國立上海醫學院會計員張宗漢另府任用。擬均免本職，並擬令委張宗漢代理國立交通大學唐山工程學院會計主任，孫安祺代理國立上海醫學院會計主任，劉振斌代理國立音樂專科學校會計主任案。

決議；通過。

2. 主計長交議：擬委余驥為國立第五中學會計員，李培垣為戰區中小學教師第七服務團會計員案。

決議；均予先派代理。

3. 主計長交議：代理戰區中小學教師第三服務團第二中山中學班會計員公肅，代理戰區中小學教師第三服務團第七中山中學班會計員黃泰明，擬令對調服務案。

決議；通過。

主計長交議：修正司法院所屬各級機關辦理會計人員甄

行規程案。

決議：修正通過。

5. 主計長交議：國民政府委員會，文官處，最高法院檢察署，衛生署，衛生實驗，及銓敘部等六機關會計制度，提付核定案。

決議：由會計局初送會議紀錄，連同草案，一併送交各主計官審核後，再提下次主計會議討論核定。

6. 主計長交議：據湖北省政府會計處呈請核示有關歲計事項一案，經發交歲計局審查，簽註意見呈核前來，提付討論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辦指令 鑒函達湖北省政府。

7. 主計長交議：經濟部經費類及歲入類兩修正會計制度，經發交會計局審查，簽註意見呈核前來，提付討論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8. 主計長交議：據內政部統計處呈擬該處二十年度行政計劃及事業計劃，經發交統計局審查，簽註意見呈核前來，提付討論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9. 主計長交議：內政部衛生置統計主任兼代內政部衛生署衛生實驗處統計主任許世璜，另有任用，擬予免去本兼各職案。

決議：許世璜應免本兼各職。

10. 主計長交議：銓敘部會計員羅維祺，另有任用，擬予免去本職案。

決議：通過。

11. 主計長交議：擬委許世璜代理行政院衛生署統計主任案。

決議：通過。

12. 主計長交議：擬委汪桂馨代理行政院衛生署衛生實驗處統計主任案。

決議：通過。

13. 主計長交議：擬委羅維祺代理農林部會計主任，曹景明代理農林部統計主任案。

決議：通過。

14. 主計長交議：擬委張輯頤代理經濟部採金局湖南金鑛局會計主任案。

決議：通過。

國民政府主計處主計會議第一八八次常會

會議紀錄

本處主計會議於二十九年六月五日上午開第一八八次常會，由王計長主席，歲計會計統計三局分別報告後，主席報告：(一)浙江省各縣政府主辦會計人員，曾經本處委為代理或暫行代理會計主任，在本處組織法未修正以前，一律暫不送審，茲據浙江陳會計長電請將縣政府主辦會計人員名稱改為會計主任，准暫照辦，惟佐理人員仍應稱為佐理員毋庸分等(二)全國主計會議預備會議總決議案，業經呈奉國府訓令遵照。並決議各案如下：

主計長交議：令委夏述禹代理四川省會審處局會計員，提付追認案。

決議：追認。

2. 主計長交議：擬振濟委員會會計室呈報該會調派專員吳

新派前往洛陽... 會計辦法請察核一案。此項高議...

決議：所派人員及原呈辦法，均予振濟...

，應免置。現在北水災振濟委員會是否另設...

置主管會計人員必要由令...

3. 主計長交議；經濟部商標局...

擬予照准所遺之缺，並擬令王作模接充案。

決議：通過。王作模先派代理。

4. 主計長交議；職中中小學教師第一兼第二服務團...

新招募，擬令飭專任一團會計員，所遺兼任第二服務團...

會計員一缺，並擬令委孫誠接充案。

決議：通過。孫誠先派代理。

5. 主計長交議：依照國庫署組織法第十三條規定，擬即將...

該署第五科改為會計室並改委原任該署代理第五科科長...

李耀西代理會計主任，以符法令案。

決議：通過。

6. 主計長交議：擬委林兆錫為桂穗公路工程處會計課課長...

案。

決議：通過。

7. 主計長交議：西藏班禪駐京辦事處會計室辦事細則草案...

擬付審議案。

決議：修正通過。

8. 主計長交議：四川軍管區司令部會計室編制表，提付審...

議案。

決議：修正通過。

臨時動議

9. 主計長交議：本年三十年度概算現編編製完成提付...

審議。

決議：通過。

10. 主計長交議：交通部統計室改為統計處令派王仲武籌備...

案。

決議：通過。

主計長交議：據陝西省政府會計處電請核示三十年度省...

歲入總概算，是否應由財政廳主管科編製，擬由財政廳...

會計室代編一案，經交據歲計局簽註審查意見提付討論...

案。

決議：依照預算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財政廳負責...

編歲入總概算之責，該廳會計主任王辦歲計事務，...

省歲入總概算，依法應由會計主任兼承財政廳長會...

同有關各科負責編製。

主計長交議：江蘇省政府會計室二十九年度概算，會計...

主任列支特別辦公費，應否准予核定案。

決議：薦任職無支特別辦公費先例，應予剔除。

國內外主計通訊

統計

四川省統計資料採集經過

川省為我國抗戰重要根據地最高當局會令飭中央各機關協助其建設，惟建設之先，實有賴於正確之統計，而川省之統計數字，中央各機關亦未有整個之搜集與編製，本處因於

二十八年四月派派統計局長專員科各一人蒞赴川境各地，搜集各項統計資料，以供建設之參考。其採集計劃業經撮要刊布於本處統計局編印之「統計週訊」第二號，茲僅將其採集及整理經過臚敘如后：

是項採集工作自去年四月開始，起至本年二月完竣，為時約廿閱月。所採集之資料，除各種統計圖表數字部份外，其有關統計或足資解釋各部門實際情況之文字著述歷史記載及法規章則，亦悉予蒐集，俾資研究。計採集所屬各類資料，綜達一千四百餘份，其中以屬於資源及經濟者為較多，資源中有農產林產石油煤鑛其他礦產水力及與此有關之地勢地質土壤氣象水利等，經濟部門中有工業商業交通運輸金融合作等；其次為政治方面之人口土地行政教育財政禁烟保安等，亦儘量採集；再次為史乘之紀述專家研究之結果公私機關之工作報告等。至於採集方法，除在成都一地，搜各項統計資料及其登記調查，或估計之方法外，並按各項資料之種類，分赴各處，實地查詢，藉以補充校正，例如關於糖類之數字，則選赴內江、鹽則赴自貢市及犍樂區之五通橋牛花溪，絲則赴樂山三台，棉則赴南充遂寧，菸則赴什邡金堂新都，茶則赴名山邛崃，紙則赴銅梁夾江，桐油則赴涪萬，氣象則選赴峨眉，水利則選赴灌縣等，每抵一地，除往各縣縣府及各特設政府機關，如甘蔗蠶絲棉業等，試驗場高山測候所外，並赴廠商團體及私人方面查詢，如菸業之益川工業社，茶業之中國茶業公司，絲業之四川絲業公司各絲廠，紙業之各紙莊槽戶以及各地各業同業公會銀行各鄉鎮聯保主任農情報告員等，同時並將所得資料，陸續寄運回局，便利整理。

至於整理工作，為先將所有資料，逐一校核編訂，製成

「四川省統計資料索引」一輯。內容計分總類，疆界與地勢，地質土壤，氣象，人口，土地，農業，水利，林業畜牧，鑛業，工業，商業，交通，金融財政，合作，教育特產，禁烟等二十大類，計包括各類索引三千餘條。資料索引既經編製，乃再將各種材料詳為統一解釋，折合換算，審核攤比，增刪修正，初步編成資料二百餘表，其分類方法與索引相似，擬定名為「四川省資源及經濟統計報告」，刻又着手修正，以備付梓。

公務用品零售物價之調查

審計部為便利審核各機關之支出，擬飭該部統計室舉辦各機關公務用品零售物價之調查，蓋是項用品之購買，佔各機關辦公費之最大部分，名目繁多，價格互異，其中情節極形複雜，在審核各機關支出時，如不熟諳當時市價，殊難判斷單據上所開數額，是否與事實相符，否則僅能注意於單據之有無及其手續問題而已。且辦理審核支出，均在編製會計報表以後舉行，兼之支出之送審期間，往往有遲至一二個月以上者，審核時對於當時之市價，事先若無詳盡之調查與記載，事過境遷，殊難着手，况在非常時期，物價之變動，尤劇，故調查物價之舉，更不容緩，惟是事屬創舉，該部擬先以重慶市為試辦區域，俟辦有成效，然後推行及於各省，茲將其調查辦法，簡略介紹於后，以供參考：

一、調查之目的 調查物價之目的，在獲得公務用品之實際價格供給審核各機關支出之參考。

二、用品之選擇

甲、文具：包括（一）紙張：白報紙，磅紙，道林紙，連紙其他白紙，稿紙，公文紙，公文封複寫紙，中西式信

紙及信封等；(二)筆墨：如鋼筆、鉛筆、墨汁及紅藍墨水等；(三)簿籍：白紙簿，十行簿，拍紙簿，便條簿，收發文簿及中西式帳簿等，(四)雜品如銅釘、漿糊、橡皮、木炭、絲棉、膠水、撒針、圖釘、印泥、伏油、硃標、線球、橡皮圈、筆刀、蜈蚣釘、毛巾及肥皂等。

乙、消耗：包括(一)燈火：如煤油、植物油、臘燭、火柴、燈泡及煤炭等；(二)茶水：如茶葉等。

丙、器具：包括(一)器皿：如墨盒、水壺、硯台、筆架、算盤、刀尺、印色盒、茶壺、痰盂及面盆等；(二)雜件：凡不屬上列各項物品均屬之至選擇代表商店以零售商為原則，每種商品選擇三家以上，其地址分佈於全省各區。

三、調查時間每月調查三次，分別上旬中旬下旬三種數字，每項數字，皆為三家以上之物價簡單平均數。

四、調查人員及經費該部統計室雇請調查員一人，擔任實際調查工作，科員一人負責整理材料及擔任抽查工作，至經費一項，在該部經費項下動用開支。

戰時經濟調查與研究

中央研究院社會科，研究近年來對於我國經濟調查研究工作之進行，不遺餘力，茲就該所最近工作情形，介紹於次：

一、刊行浙江省食糧之運銷 本書為民國二十五年夏該所浙調查食糧運銷之研究報告，主要內容在分析食糧之供需關係及運銷機構，全書共分運銷之社會經濟基礎，食糧之移動，運銷機構之述與運銷準備，食糧之加工，食糧之運輸，食糧之儲藏與資金通融，食糧之交易，運銷成本之分析等八章，都十萬言，於二十八年九月全部脫

稿，現已交商務印書館。

二、我國之戰時農業金融 抗戰以來，國內各農業金融主管機關，為促進戰時農業生產，加緊後方農村建設，以應戰時需要起見，對農業放款業務之推進不遺餘力，放款數目，較前倍增，本項研究之目的，即在對近二三年來各省農業金融業務發展情形，作一系統之分析，見各種資料，業已大致蒐集齊全，即可着手撰述。

三、編製我國國內貿易統計 過去研究我國貿易者，率皆着重於國外而忽視國內，該所鑒於將來戰爭結束後，國內生產建設將有長足之進展，加以對外貿易，將由政府直接管理，國內貿易勢將更見重要，近特根據一九三六年至三九年海關國際貿易之詳細底稿，從事整理計算，擬即編製統計表，以供國人研究國內貿易時之參考。

四、研究戰後我國國際貿易政策 我國戰後之主要對外經濟問題有二：一為消極的如何償付戰時所舉外債及履行對外易貨契約，二為積極的如何統制進口與獎勵出口，使有餘資，獲得國外物料，以進行國內經濟建設，本項研究即以上項問題為中心，對戰後我國國際貿易政策及其實施具體辦法加以探討，此外對與此問題有關之外匯匯率水準等問題，亦附帶加以討論，現在進行中。

五、研究品質管理 所謂品質管理 (Quality Control) 係應用統計理論於大量生產之工業製造，俾促進成品品質，節省生產費用，使製造品之品質標準化。近十年來美國 C. I. 電話公司應用此項方法，已有良好成績，英國人士近數年亦介紹此種方法於英國工業界，我國工業雖落人後，但對此種方法，仍應及早介紹，該所有鑒於

爰進行編述「工業製造之品質管理」一書。擬定此種研究之意義與方法，加以討論與介紹，現各種參考書籍，大致搜集齊備，不久即可開始編述。

內政部統計處工作近況

民國廿四年冬內政部統計司改組為統計處，職司辦理全國戶口，民政，警政，地政，禮俗，衛生，禁烟等項統計事務，二十六年十月該處奉令西遷，原有人員大部份均經疏散，僅有職員六人在職，二十七年一月黃統計長厚端鑑於戰時政統計之重要，遂漸設法恢復原任人員，并聘雇臨時職員八人，着手起編戰時內政行政應辦統計，自該年三月起至十月止，先後編戶口統計保甲統計，儲統計全國行政區及土地面積統計衛生統計警政統計等專刊六種，送中央及地方各機關，藉供各員之參考與應用，往日所有未能及時編纂之資料，至是乃於最短期內完成，以應戰時迫迫之需要。

戰時內政行政應辦統計各種專刊編製完成後，因限於經費，所有臨時人員均於廿七年內先後解雇，故至是年底全國工作人手又感不敷。廿八年內該處除擬訂關於警政及儲部份之公務統計方案，計包括表式五百餘種外，并編成全國各級地方行政組織統計概要一種，以供改革地方行政之參考，此項概要係根據各級地方政府頒行之法令報告，詳細編製，全文除敘明省市縣等組織法規制定之經過，附以圖解，并將各省市縣各級組織之實際情況，分別列表說明外，尚列有關於地方行政區劃，面積，戶口，自治，保甲，歲出入，人員待遇，訓練等統計表，計三十餘種。舉凡原始資料之徵集，表式之規劃，內容之分析與整理，均須長時間繼續不斷之勞

力，以期厥成。年內該處依據事實之需要，製訂內政統計調查表式二十餘種，由部頒行各省查填，又以前部頒警政統計查報表式不合實用，乃改訂警察機關組織暫行查報表式九種，由部頒行各省查填，前部項資料於廿九年上半年可查齊全，來加整理從速加以彙編，則廿九年內當有齊全之統計，以饜國人。

我國棉業之調查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中央銀行通商公司與誠孚公司為業務上之需要，組織棉業調查所於上海，以調查研究及統計棉業之發展。其時正值「八一三」戰端初起，工作進行，頗感棘手，幸因戰事內移，上海秩序漸次恢復，棉紡織廠紛紛開工，紗花市隨之活動，各項資料，始能搜集，工作亦得以進展。茲將該所組織及最近工作情形，略述於次：

一、組織：該所設主任一人，綜理一切調查統計事務，調查員及統計員若干人，襄助主任辦理調查統計工作，助理員及練習生若干人，助理調查員及統計員辦理各項事宜。內部分調查統計編輯三股，調查股掌調查計劃之釐訂，調查事務之推行及調查資料之搜集事項，統計股辦理統計資料之整理計算，及分析事項，編輯股掌報告刊物之編輯印刷及發行事宜，至該所經費係由金城通成誠孚三方面平均分担，每年約一萬八千元，現該所主任為馮敏淵氏，調查統計員有施鑫泉王子嘉諸君。

二、工作：該所歷年來辦理之調查統計工作，大部發表於國外棉花市價日報，上海棉花紗布每日成交數量及市價，棉市週報，棉市簡况報，棉情月誌棉業年報及其他國

內外譯述等，目前此項工作仍廣續進行，未有間斷，其進行之方法，關於國外部份係根據路透社電訊資料，國內部份係委託通成公司各分公司辦理查報，至上海本埠則由該所自行擬訂統一表式直接派員調查，聞該所將來擬在各大棉業區域調查產銷狀況及其新趨勢，編製專冊，以供棉業界之參考云。

中國統計學社理事之改選

中國統計學社為我國唯一之統計學術團體，素以研究統計學理及方法暨贊助及促進國內外統計事業發展為宗旨，成立以來已歷十稔。其理事會之理事，均按年改選，其選舉方法，依社章第十二條之規定，每屆理事之選舉，先由理事會推定社員三人，組織司選委員會，除原任理事九人外，加推十八人，共二十七人為理事候選人，以供社員參考，但社員於候選人名單之外，仍得自由選舉，去年該社第九屆年會，對於如何選舉第十屆理事一案，決議由理事會推定司選委員三人，組織司選委員會，用通訊方法，辦理改選事宜，嗣復經該社第九屆理事會第五次會議推定陳長衡王仲武鄭堯梓為司選委員，由王仲武先生召集，集議結果，除現任理事吳大鈞朱君毅劉大鈞芮寶公金國寶陳華寅王仲武會昭承緒一飛等九人外，經推定陳長衡衛德生陶道和何慶鄭堯梓張永祖晦張延君羅志如汪龍盛倪亮等為候選名單，自黃鐘張育梅張心一趙章輔等十八人，共二十七人為第十屆理事候選人，本年三月間，即將選舉票分寄各社員，俾得選舉，於五月間舉行開票，結果吳大鈞朱君毅劉大鈞等一飛王仲武金國寶芮寶公陳長衡趙章輔等九人當選為第十屆理事，聞其中吳大鈞朱君毅等九人當選之規定，應任正副社長云。

書報介紹

統計

湖南省統計提要

湖南省政府秘書處蒐集截至民國廿八年度止，所有關於民政財政教育建 及賑濟各方面有系統之資料，編成「湖南省統計提要」一冊，於去年十二月問世，全書計分一般民政財政建設教育禁烟賑濟徵訓等八大類，至保安及防空部分以有關軍事，概未編入，共載表八十有餘，材料新穎，內容豐富。茲擇要介紹於后：

- 一、一般：列有該省行政區劃，各師團管區及行政系統屬省政府所轄機關主管人員一覽暨各縣人口面積及人口密度等表。
- 二、民政類：列有該省各縣縣等表，鄉鎮保甲戶口壯丁及各縣自治保甲經費統計表，各縣縣政府二十八年行政經費統計表，各縣縣政府組織供給縣政督導員人數，倉儲積穀統計表，衛生經費衛生院所及經費統計表，警察統計及全省水上警察局暨各分局駐地表等。
- 三、財政類：詳列該省二十八年年度省地方普通歲出入概算及縣地方歲出入預算總表，各縣出賦額徵數及附加數一覽表，二十八年年度產銷稅及普通營業稅收數統計表，二十八年各縣各層稅比額表，公債及借款概況表，最近三年度各項支出預算數及百分比統計表，湖南省銀行暨各分行辦事處職員統計，業務狀況比較歷年紙幣發行比較及經費分配等表。

該省各縣建設經費表，建設歷年經費統計表，最近八年長岳關主要進口貨物價值統計表，各縣稻穀產量統計表，五十七縣不熟荒地面積統計表，二十七年皮棉產量統計表，各縣花生工廠統計表，近年修築公路里程統計表，各縣棉產最近八年皮棉產額比較表，鍊鋅廠近二年鍊產額比較表，長途電話局歷年架成線路統計表，各作位分業統計表及酒精廠酒精產銷數量統計表等。

五、教育類：列該省中等教育社會教育等統計表，專科以上學校學生數表，教育經費來源用途表及十七八兩年度省及各縣市教育經費比較表等。

六、禁烟：刊載該省各縣現有煙數，歷年戒除煙民數戒煙院所收煙容量統計表，二十七年度調驗煙民數，犯統計表及各縣歷一十四年五月至二十七年十一月死亡煙民統計表等。

七、徵訓：刊載該省各縣縣政府徵訓局編制及經費表，各縣每月應徵額配賦一覽表，社訓組訓民訓幹部統計表及已訓未訓戶丁統計表等。

八、賑濟：列該省各縣賑濟委員會及省賑濟會收支難民老弱少壯人數統計表等。

湖南省建設統計

民國二十五年湖南省建設廳曾刊布湖南省建設統計一冊，內容頗為充實，抗戰軍興，材料搜集，至感不易，繼續工作，因是停頓，去歲該省省府南遷，急建設工作，經緯萬端，欲求設計實施之能事，正在向建設廳籌備，以資參考。

。爰就最近蒐備所得，分門別類提要鉤充，繪圖列表，成一民國二十八年湖南省建設統計一編，於二十八年十二月出版，其要圖表九十餘幅，材料頗為豐富。

一、概況：列該廳組織系統圖及人事統計表等。二、財務：列該廳歷年度經費統計圖表，經費款項收支統計表，該廳所屬營業機關各年度收支盈虧及收支概算統計圖表。三、農林：列該省各縣稻田面積稻穀產量暨生產費用統計表及各縣茶葉皮棉桐油產量等統計表。四、水利：列該省水利委員會工作進度圖，水利建設工程調查表，洞庭湖近六年水災漲落比較圖，通航各水道灘壩一覽表及長沙等六縣縣象圖要表。五、合作：列該省合作社分佈及單位分業統計表，各縣合作社統計表，合作事業進度表，各協助機關合作貸款收放圖表及近八年合作經費比較表。六、鑛業：列該省鑛產分佈鑛區面積統計表，常寧水口山鉛鋅鑛歷年產量統計表，鍊鋅廠近三年鍊塊產銷比較表及鑛產鍊廠統計表。七、工商：列該省各縣民生工廠調查表，酒精廠近年酒精產銷數量及價格比較圖表，電業事業一覽表，最近八年主要進口貨物價值數量及位置變遷統計表等。八、交通：列有該省陸路交通路線圖，近年修築公路里程統計表，公路管理及各段車輛分配行車事變統計，載客人數統計貨物運輸概況表，長途電話線路圖，無線電聯絡圖，航運圖，全省輪船統計及民船艘數、量船員及航路統計表等。